

東海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

錄取考生報到後放棄入學聲明書

第一聯東海大學存查聯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本人為錄取貴校 11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_____學系_____組 新生，並已完成報到手續，茲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 致 東海大學					
單 位 蓋 章		考 生 簽 章		年 月 日	

東海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

錄取考生報到後放棄入學聲明書

第二聯學生存查聯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本人為錄取貴校 11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_____學系_____組 新生，並已完成報到手續，茲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 致 東海大學					
單 位 蓋 章		考 生 簽 章		年 月 日	

注意事項：

1. 已報到新生因故放棄入學資格時，請填妥本表郵寄或於上班時間攜帶身分證正本親自至錄取系所(8/1 以後逕寄招生策略中心)辦理聲明放棄。

(郵寄地址：407224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東海大學 ○○系(全名)，註明：116 碩甄-放棄入學)

2. 若已繳驗學歷證件者，請檢附回郵信封（附上 65 元郵資），俾利退回相關學歷證明。
3. 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撤銷，考生應於事先慎重考慮。